

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工友甄選簡章

110 年 11 月 18 日修訂

- 一、甄選職稱：工友（依據行政院 107.11.18 修正「工友管理要點」，本簡章所稱工友，指各機關編制內非生產性之普通工友及技術工友）。
- 二、名額：正取 1 名。（備取若干名）
- 三、性別：不拘。
- 四、工作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 303 號。
- 五、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應為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。
 - （二）身體健康，品行端正，無不良紀錄。
- 六、工作項目：
 - （一）遞送文件，處理文書及郵件，協助教學與行政一般庶務性工作。
 - （二）辦公室及校園環境維護。
 - （三）各項活動會議準備工作。
 - （四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七、報名方式及檢附證件：
 - （一）報名日期：請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(二)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「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總務處」（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 303 號）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（二）檢附證件：（請以 A4 紙張格式並依序裝訂）
 1. 填寫報名表（如附件 1）。
 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3.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 4. 最近 3 年考核（須經服務機關認證）。
 5. 證照正反面影本（無則免附）。
 6. 同意書（如附件 2）。
 - （三）面試時間與地點：110 年 12 月 1 日(三)下午 14:00 本校校史室。
- 八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，甄選日期及地點另行通知。本項甄選由本校就應徵人員中擇優錄取，惟應徵人員均不符合本校需求時，本校得以從缺。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。錄取人員依本校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- 九、本校承辦聯絡電話：(03)3370576 #511，聯絡人：事務組長陳老師。

附件 1

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 工友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黏貼相片 (未黏貼者不影響報名資格)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 字號		
現職服務 機關/學校		職稱	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公)	(宅)	(手機)	
最高學歷	學校/科系：		畢業證書字號	
專業技 術能力 (可自行增加)	1. 2.			
證照名稱 (可自行增加)	1. 2.			
經 歷	服務機關學校名稱	職 稱	起迄年月	主 要 工 作
最近 3 年 考績	107 年	108 年		109 年
等第				
分數				
簡要自述				
具結所填內容屬實及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。				
報名人簽名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2

同 意 書

查本機關（學校）（☐工友☐技工）_____ 君擬
參加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工友甄選甄選，如予錄用，同意
商調。

機關（學校）名稱：

服務機關首長：

（加蓋機關印信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